

新北市113年度交通安全教育訪視及輔導各級學校共同建議事項

一、組織、計畫與宣導：

(一) 訂定年度實施計畫，納入行事曆執行，並將交通安全教育核心能力，五守則及五大運動納入年度課程計畫預期目標，具體落實於課程中。

1. 交通安全五守則：

- (1) 熟悉路權，遵守法規。(路權守法)
- (2) 我看得見您，您看得見我，交通最安全。(看見你我)
- (3) 謹守安全空間-不作沒有絕對安全把握之交通行為。(安全空間)
- (4) 養成利他用路觀-不作妨礙他人安全與方便之交通行為。(利他用路)
- (5) 防衛兼顧的安全用路行為-不作事故的製造者，也不成為無辜的事故受害者。(防衛兼顧)

2. 交通安全五大運動：

- (1) 車頭朝外停車：不撞行人、迅速逃生、方便充電。
- (2) 乘客責任：協助駕駛人清醒與專心、全車生命保障。
- (3) 下車時向公車及計程車司機說「謝謝」：感恩鼓勵。
- (4) 對禮讓行人的車輛駕駛揮手點頭致謝：感謝與感動。
- (5) 保護長者及婦孺安全地穿越路口：公平正義與人性。

(二) 學校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係依據教育部「學校及社會交通安全教育執行作業要點」成立，建議檢視學校委員會計畫依據是否正確？組織成員是否含括校外人士(如：聘請派出所所長、里長、家長會長等擔任顧問)，以協助學校並利於各項交通安全事項之宣導與推動，另建議各處室主任皆納入委員會的組織，以期處室合作全校一體整合實施交通安全教育。

(三) 交通安全委員會議應於學期初及學期末分別按時召開，會議決議事項應檢視執行成效。歷次會議紀錄、相片及簽到請詳實保存，以利決議事項追蹤辦理情形及業務交接。

(四) 學校首頁建置交通安全教育網頁專區，除連結交通部設置之交通安全入口網及教育部學習加油站等資源網站外，亦可放置學校年度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畫、會議紀錄、提供師生教與學之資源及向社區家長溝通宣導資料等，呈現校本交安宣導活動成果之平台。

(五) 各項子計畫及方案活動等之執行可做SWOTS分析，並以PDCA模式來進行相關作為螺旋式改善。另外，優缺點的書寫應具體，不宜只有空泛的文字描述，照片尚應有文字說明，除呈現學校交安教育之成果外，也可做為永續落實實施交安教育的重要參考資料。

- (六)請學校落實調查學生上、放學路線與方式，家長接送的交通工具及動線，以掌握與調整學生上下學人車動線與設計校本交安課程主題。
- (七)可對於家長及社區民眾進行交通安全宣導，其議題與內容能針對不同年段與不同運具使用安全的宣導。

二、教學與活動：

- (一)明訂交通安全教育融入之時數(每學期2小時)，並將各年級主題、融入領域清楚列表，各項教學方案或活動均應列入行事曆分週實施或訂定交通安全教育週實施。
- (二)妥善運用交通部於110年研發之「交通安全教案及指引手冊」，學校在交通安全融入各年級各科目教學上需要多費心，教務與學務宜互相搭配合作，可依據「交通安全指引手冊」規劃各學習階段融入交通安全主題，明訂上課內容亦提供書面上的資料；另外，透過各領域教學會議，協助各年級教師參考「交通安全教案」依各年級發展交通安全教案，提供老師交通安全教學之參考與應用，如能進一步結合交安課後學習評量，更能顯示學校對交通安全教學的落實。
- (三)國中階段學生應具備之交通安全核心能力(如交通安全觀念與潛在危機掌握、認識基本路權與交通法規、行人與乘客交通安全技能、自行車騎乘安全、校本問題等)，建議學校強化相關課程教學與教案設計，相關教學資源可運用交通部110年研發「交通安全教案及指引手冊」，融入課程實施教學。
- (四)請設立交通安全教育情境教室或於圖書館設置專區，將交通安全相關宣導光碟、教案、書籍、教具分門別類整理建檔，並製作借用登記表，供師生借用時登記。另建議設置交通安全宣導走廊，張貼宣導海報或播放宣導影片，讓學生於情境中學習。
- (五)建議學校跳脫設置交通安全標誌牆、宣導牆等，可進一步針對校園道路(車道)配合地形地物設置交通安全標線、標誌等設施，融入校園情境，提醒注意校園安全，發揮交通安全教育境教功能；亦可考慮其他情境教學方式，如：在社區拍攝照片、影片或運用google實境地圖，進行標誌標線與號誌之情境教學，亦可結合學校社區安全地圖進行。
- (六)建議學校可將目前推行的各項交通安全宣導，透過書面資料的建構，形成學校常規性的交安宣導活動(如：低年級一步行安全，中年級一機車接送戴安全帽，高年級一鐵馬安全騎考照制度等，高國中部分請依學校交通環境建構)，發展年級特色交安教學活動，成為具校本特色的交安教學。
- (七)宣導學生步行及騎車安全之教學，請於相關領域課程教學融入道路危險，如：大型車內輪差、視覺死角等，教學資源可運用交通部168交

通安全入口網，教育部交通安全教育學習加油站等，另本市研發之國小交通安全教材也有適合國中學習的內容；亦可藉由校外教學遊覽車檢查時，辦理大型車視野死角及內輪差體驗活動，以加強學童印象。

(八)為提升教師交安知能，請落實教師每學年4小時交通安全相關研習。

三、交通安全與輔導：

- (一) 檢討學校教職員停車場場內的標線是否妥適，與使用現況不一致者，應予以註銷或調整，以符合現況使用情形，維護停車場內安全。此外，停車場有開放外車停放應宣導及要求學校教職員於停車時車頭朝外，並加設標誌提醒，降低交通意外事故發生率。
- (二) 建議主動向轄區警察機關索取學校周邊道路交通事故發生統計，以瞭解事故發生時間、路段、原因及交通工具，繼而提出改善措施，並劃製校內危險區域地圖及校外社區交通安全地圖，除標示經常發生意外之地點及注意事項外，亦標示出愛心商店、警察局等地點，提供師生參考。同時學校可以利用如社區巡禮的方式，實地帶領學生認識社區，繼而介紹危險路段及其原因，以及了解愛心商店的地點及其功能，沿路上主要的交通號誌、標誌及標線，提升學生對自身交通安全的思辨能力。
- (三) 建議學校收集學生行為面的安全問題（如：任意穿越道路、無照駕駛、行走間滑手機等）並建置統計檔，進行校本交安問題的收集與分析。此外，可請警官到校演講時講授這些問題的風險問題和如何因應；對於無照駕駛累犯學生，可邀請家長及少年隊警員到校商議輔導措施，有效減少違規情形。
- (四) 部分學生騎乘自行車上學，惟經訪視大部分騎乘自行車學生仍有改裝把手、加裝火箭筒、未戴安全帽等情形，請各校加強管理及輔導正確自行車觀念，另各校可結合相關單位辦理自行車模擬考照，並納入社區機慢車事故案例及周邊公共自行車系統等交通特性教導學生。自111年11月30日起電動自行車更名且有騎乘相關規定，請學校再加強宣導及管理。
- (五) 請各校加強宣導課後照顧、短期補習班等機構交通車接送學生的管理及安全乘坐的事宜(如：幼童專用車不得載送7歲以上國小學童或超載…等違規情形)，對於有關交通車租約內容、車籍資料及司機相關資料之控管，應逐年檢核，並應定期舉辦校車安全逃生演練以及車隊長講習、司機會議等。
- (六) 彙整學生的違規行為(如無照駕駛)與輔導方式及內容（如交通影片收看、心得寫作以及通知家長共同輔導等），對於違規的學生保持後續追蹤，以檢討並掌握交通安全教育宣導的重點。

- (七) 交通導護學生(僅可在校園內側)、教師及志工執勤時應穿著反光背心，面對來車，避免站在停止線前，依號誌值勤，以確保自身安全。
- (八) 加強對於無照駕駛學生輔導與追蹤，了解學生需求與車輛來源，並建議其它替代方案。

四、其他：

- (一) 各校辦理交通安全教育工作執行成果豐碩，惟較欠缺透過書面資料作系統性呈現或缺失改善作成對照呈現，建議可依評鑑項目及重點將書面資料分門別類，並加上學生作品陳列使其更完整。
- (二) 請持續加強宣導學生及家長、社區民眾乘坐機車須戴安全帽且勿超載等相關規定，設計獎勵方式和增加誘因，提高執行成效。
- (三) 請將「安全通過路口」列為交通安全宣導重點，並列入本學年度教學內容，落實交通安全守則「我看得見您，您看得見我」、「謹守安全空間」行動方案，例如：(1)推廣宣傳國中小學童配戴鮮明顏色帽子(如小黃帽)、或相關書包、提袋加貼鮮艷或反光條、LED 燈等。(2)行走時不滑手機教育宣導。(3)內輪差與視野死角教育宣導等。並向親師生說明內容，例如識別標誌、行動手勢、及重點對象(機車族、兒童、長者與行人、自行車、重點車輛、疲勞駕駛)。
- (四) 高齡者交通安全意外事故居高不下，請將禮讓與協助高齡者並給予尊重與關懷之交通安全教育列入交通安全宣導事項之一，以降低高齡者交通意外事故，並進而透過教育方式涵養現在及未來用路人善盡道路安全禮貌責任。
- (五) 善用校園公播系統與校園粉絲團等社群媒體之建置，隨時、適時、及時發布訊息、措施或活動，有助於交通安全教育宣導之工作。
- (六) 未來可於校園內設置學生交通安全體驗實境專區，結合交通安全教案與課程實施，以達相輔相成的效果。